



SAMSON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1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業績公佈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於該日之資產負債表連同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2	3,120,108	2,944,408
銷售成本		(2,854,305)	(2,661,027)
毛利		265,803	283,381
其他利潤及收益		21,205	10,060
銷售開支		(104,024)	(103,040)
行政開支		(74,427)	(72,828)
其他經營開支		(8,865)	(13,596)
經營盈利	3	99,692	103,977
融資成本		(53,587)	(31,714)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盈利		(5,402)	2,499
除稅前盈利		40,703	74,762
稅項	4	(8,914)	(16,574)
年內盈利		31,789	58,188
盈利分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30,449	56,584
少數股東權益		1,340	1,604
		31,789	58,188
股息	5	10,731	21,463
每股盈利—基本	6	7.1仙	13.2仙
每股股息			
中期		1.5仙	2.0仙
擬派末期		1.0仙	3.0仙
		2.5仙	5.0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137	79,911
土地租賃預付地價	71,415	73,09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0,682	65,621
遞延稅項資產	2,524	4,04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421	—
	218,179	222,674
流動資產		
存貨	337,424	353,44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106,010	1,071,344
於損益賬處理之其他		
按公平值列賬財務資產	24,879	—
其他投資	—	30,197
可收回稅項	1,688	—
有限制銀行存款	33,323	—
銀行結存及現金	307,798	297,313
	1,811,122	1,752,29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07,725	480,840
信託收據貸款	437,204	565,415
應付稅項	—	3,612
於損益賬處理之其他		
按公平值列賬財務負債	703	—
銀行借貸	221,655	266,370
	1,167,287	1,316,237
流動資產淨值	643,835	436,05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62,014	658,732
融資方式：		
股本	42,926	42,926
儲備	586,751	554,643
擬派末期股息	4,292	12,878
股東資金	633,969	610,447
少數股東權益	3,930	3,437
總權益	637,899	613,884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221,222	36,840
遞延稅項負債	2,893	8,008
	224,115	44,848
	862,014	658,732
每股資產淨值	147仙	142仙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綜合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賬目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樓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作出調整，按公平值列賬。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該等準則及詮釋與其業務相關，而在本集團編製二零零五年之綜合賬目時並未提早採納。二零零五年度之比較數字已根據相關規定按需要予以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算之變動及誤差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聯營公司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過渡及初步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 2, 7, 8, 10, 16, 21, 23, 24, 27, 28及33號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造成重大變動。摘要而言：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對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聯營公司稅後業績淨額之呈報及其他披露有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對本集團之政策並無重大影響。綜合實體各自之功能貨幣已根據經修訂準則指引重新估值。本集團所有實體之功能貨幣與有關實體之賬目之呈報貨幣相同。

香港會計準則第2, 7, 8, 10, 16, 23, 24, 27, 28及33號對本集團之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會計政策有所改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不再按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理，而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處理。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71,415,000港元之賬面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3,098,000港元）之一次性預付款重新分類為土地租賃預付地價，而不再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於綜合損益賬內攤銷。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導致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確認，及對沖活動之確認及計量之變動。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導致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之變動。在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商譽：

- 以直線法按10年期攤銷；及
- 於每個結算日對減值作出評估。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條文：

- 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不再對商譽進行攤銷；
-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累計攤銷已撤銷，於商譽成本作出相應減少；
- 自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以及在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測試。

會計政策之上述變動對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盈利之影響如下：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千港元

除稅後盈利之增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709

會計政策之上述變動對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少	71,415	—	—	73,098	—	—
土地租賃預付地價之增加	71,415	—	—	73,098	—	—
保留盈利之增加	4,636	—	—	—	—	—
遞延稅項負債之減少	4,636	—	—	—	—	—
於損益賬處理之其他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增加	—	1,798	—	—	—	—
於損益賬處理之其他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之增加	—	703	—	—	—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少	—	1,095	—	—	—	—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權益增加	—	—	709	—	—	—
本公司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或修訂。管理層正在評估其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資本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海外業務之淨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選擇以公平值入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勘探及評估礦物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解除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6號	因參與個別市場一廢料電動及電子設備產生的負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脹經濟體系財務匯報之重列方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內置衍生工具之重新評估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從事紙品貿易及經銷業務。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方式，本集團決定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報告形式呈列。由於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超過90%之營業額及盈利貢獻乃來自紙品經銷業務，故並無提供業務分類分析。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根據客戶所在地區按地區分類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	1,502,063	1,538,822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490,137	1,385,533
其他	127,908	20,053
	<u>3,120,108</u>	<u>2,944,408</u>

上述按地區分類之經營盈利貢獻與正常之盈利與營業額比率並無重大分別。

* 就本公佈而言「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3.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乃經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計入：		
利息收入	13,140	7,419
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875	8,235
土地租賃之預付地價攤銷	1,750	1,692
	<u>1,750</u>	<u>1,692</u>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財政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五年：17.5%)提撥準備。海外地區之應課稅盈利稅項乃按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所經營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以該等國家當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賬扣除之稅項指：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6,179	12,808
過往財政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07)	143
海外稅項	1,800	4,178
遞延稅項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轉回	1,042	(555)
	<u>8,914</u>	<u>16,574</u>

5. 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0.015港元(二零零五年：0.02港元)	6,439	8,585
擬派末期—每股0.01港元(二零零五年：0.03港元)	4,292	12,878
	<u>10,731</u>	<u>21,463</u>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之會議中，董事擬派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此擬派股息未於該等賬目列作應付股息，但將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保留盈利分配。

6.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盈利30,44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6,584,000港元)及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29,258,039股(二零零五年：429,258,039股)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濟概況

於回顧財政年度，香港及中國的經濟持續增長。香港的本地生產總值於二零零六年首季度錄得8.2%增幅，而去年同期僅錄得7.3%。中國方面，二零零五年的本地生產總值持續錄得9.9%增長，而踏入二零零六年首季度，有關增長則上升至10.3%。

印刷及出版業

隨著全球經濟繼續復甦，印刷及出版業的前景更趨明朗。根據香港統計處的數據，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印刷品出口總值為15,989,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4,119,000,000港元增加13.2%。而入口總值則為9,064,000,000港元。

中國仍是香港印刷品的最大進口國，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由中國進口香港的印刷品總值達6,791,000,000港元，佔本地印刷品進口總值的74.9%。

中國多家紙廠的新生產線於回顧年度內投入生產，令紙品市場的供應量增加數以噸計，紙價亦因而下調。為迎合客戶對產品質優價廉的需求，紙商需以極具競爭力的價格出售產品，令邊際利潤受壓。於本財政年度末，印刷用紙的價格已穩定下來，但包裝用紙則較二零零五年九月下跌約5%。

營運回顧

年內，本集團繼續擴大客戶基礎，帶動營業額及銷售量的增長。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120,0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了6%。

由於紙品供應過量及業內競爭激烈，本集團於年內的毛利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下跌6.2%至約266,000,000港元。毛利率為8.5%。為減輕邊際利潤所承受的壓力，集團繼續實施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令銷售及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比率由6%降至5.7%。其他經營開支亦下降34.8%至約8,900,000港元。然而，美元利率不斷上升，令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佔總營業額的1.1%升至1.7%。股東應佔盈利約為30,400,000港元。每股盈利為7.1港仙。

董事會建議派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連同已支付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本財政年度的股息合共為2.5港仙（二零零五年：5港仙）。

作為區內其中一家最大的紙品貿易公司，本集團承諾為客戶提供最適時的服務及最多元化的產品選擇。年內，銷售紙品帶來的營業額上升了5.5%至約3,071,000,000港元。銷售量則增加了11.4%至586,993公噸。

本集團於中國主要城市均設有業務據點，包括北京、重慶、佛山、上海、深圳及無錫。透過集中開發中國市場及以優質客戶為銷售目標的策略，本集團於中國的紙品銷售額錄得8.1%的增長，達至約1,483,000,000港元，佔紙品總營業額48.3%，有關比率與本集團區內最大市場—香港所佔的48.7%相比，所佔比率相當接近。

年內，本集團繼續開發新市場，將業務擴展至馬來西亞及其他國家，為本集團的總銷售帶來約3%貢獻。本集團預計該等市場對優質紙品的需求將日益上升，相信日後來自該等市場的收入將同步增加。

按產品種類劃分，包裝用紙及印刷用紙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41.3%及49.7%，銷售貢獻維持穩定水平。

本集團旗下於新加坡上市的紙品製造公司—United Pulp & Paper Company Limited錄得5,700,000新加坡元虧損，這是由於廠房及機器減值所產生的非經常性開支2,800,000新加坡元，為改良產品而產生的非經常性開發費用共2,500,000新加坡元，以及油價高企所致。本集團於該新加坡聯營公司應佔虧損為5,200,000港元。

為增加收入來源及為客戶服務增值，本集團近年亦將業務多元化，發展飛機零件及運輸服務。透過遍及13個國家的分銷網絡，飛機零件業務的收益錄得84.5%的升幅，達到37,000,000港元。至於運輸服務業務，由於中國運輸服務市場競爭激烈，故收益下跌3.6%至12,000,000港元。為提高此業務的收益，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一月投資於香港的空運業務。此項新業務於營運首月已開始帶來可觀的收益。預料隨著本地經濟蓬勃發展，業務的收益將進一步上升。該兩項業務分別為本集團帶來1,600,000港元及300,000港元的盈利。

於回顧財政年度，庫存週期平均為39天，去年則為41天。本集團一貫致力將庫存週期平均保持於約一個月的水平，但亦會因應當時及預期的市場環境而作出調整。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維持一貫策略，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盡力提高商譽及鞏固與客戶的關係。中國經濟騰飛，將產生強大的出口和內需市場，香港經濟以至印刷及出版業亦將直接受惠。

迄今，中國為全球第二大紙品市場，其印刷及出版業正穩步增長，並擁有龐大商機有待發掘，相信中國最終將領導全球的紙品市場。此外，經濟全球化和市場整合將繼續培育中國的紙品市場。目前，中國紙業正進行整合，此舉將逐漸淘汰競爭力弱的企業。市場未來將需要大量優質產品，待整合結束後，紙價勢將再次上升。

根據中國造紙協會數據顯示，中國市場於二零零五年消耗了59,300,000公噸紙品，比上一個年度增加了9%。二零零五年人均紙品消耗量為45公斤。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及開發具潛力的市場，例如新開發的馬來西亞市場，並撥出更多資源擴展現有市場業務，在維持市場佔有率之餘，同時爭取更多業務機會。

在紙品行業累積了超過40年豐富經驗，本集團一直致力成為區內的領導企業，同時開發其他具潛力市場，以促進業務發展。本集團相信投資在飛機零件和運輸服務業務實乃明智的決定，並具有強大的策略價值。因此，本集團將繼續拓展該兩項業務，以及開發新增價值業務，使盈利來源更趨多元化。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所有客戶、供應商、銀行及員工於過去一年給予的支持和努力，致以衷心感謝。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日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五年：3港仙）予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人士，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連同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零五年：2港仙），本財政年度之股息合共每股2.5港仙（二零零五年：5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欲符合獲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最遲須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5室。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人數為496人，其中193人駐職香港，另外303人駐職中國內地及其他地方。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主要按市場水平，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工作表現所釐定。本集團定期評估其酬金政策，以確保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僱員薪金及福利。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表現花紅、教育津貼、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認購股權計劃，以上各種獎勵均有助鼓勵表現出眾的員工。本集團亦為各職級員工定期進行培訓，包括策略制定、計劃推行、銷售及市場推廣等範疇的訓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一般以營運所得資金，供應商提供之賬項信貸及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有抵押及沒有抵押）應付短期資金需要。本集團利用業務所得資金及股東資金作長期資產及投資之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短期存款和銀行結餘為341,000,000港元及銀行借貸為880,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55倍（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33倍）。資本與負債比率（按本集團長期銀行貸款除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計算）為34.9%（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6%），此乃年內增加銀團貸款300,000,000港元之結果。

以本集團現時之銀行結餘及其他流動資產共1,811,000,000港元，加上可動用之銀行貸款和貿易融資額，本公司董事「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現時之需要。

本集團借貸以美元及港元為主，有關安排讓本集團避免外匯風險。如有需要，本集團將利用外匯合約及期權以減低匯率浮動的風險。本集團繼續獲得人民幣貸款，這成為對外匯風險之自然對沖。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為單位之銀行貸款為87,9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4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利率掉期合約合共270,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繼續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提供銀行信貸之擔保。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附屬公司所動用之信貸額為880,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869,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於香港擁有之若干土地租賃預付地價及樓宇，賬面值總額120,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20,000,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作為給予本集團43,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0,600,000港元)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154,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74,000,000港元)之抵押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彭永健先生及湯日壯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劉宏業先生組成。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核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管制。於本財政年度，委員會於向董事會推薦批准本集團之中期及全年業績前，曾與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會晤兩次，以檢閱有關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在對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全年業績所涵蓋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規定準則。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於全年業績所涵蓋之會計期間，本公司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除外。

在聯交所網頁刊登詳盡業績公佈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刊登載有本公司所有資料詳情之業績公佈，以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段之規定。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岑傑英先生、李誠仁先生、周永源先生、岑綺蘭女士及李汝剛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劉宏業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彭永健先生、湯日壯先生及吳鴻瑞先生。

承董事會命
岑傑英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